

##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李志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志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李志福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李志福先生所负责的相关工作已完成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志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

李志福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李志福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9 日